

2008 旗

最青春文学小说排行

苏 德 春 树 马小淘 徐 璐 徐则臣 郑小驴 毕 亮
王小天 甫跃辉 颜 歌 韩 寒 朱 婧 小 饭 李 晃 王小王
唐朝晖 主编



北京燕山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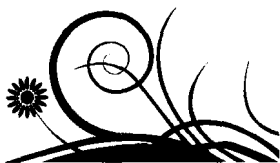
2008

最青春文学小说排行

唐朝晖 主编

北京燕山出版社

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旗 2008最青春文学小说排行/唐朝晖主编. -北京:北京燕山出版社, 2009. 01

ISBN 978-7-5402-2045-7

I. 旗… II. 唐…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194271号

旗 2008最青春文学小说排行

主 编: 唐朝晖

作 者: 韩寒 等

责任编辑: 王沁滨

版式设计: 门乃婷工作室

封面设计: 门乃婷工作室

插 图: 过冷水摄影内插工作室

出版发行: 北京燕山出版社

北京宣武区陶然亭路53号 邮编100054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1400×1000 1/16

印 张: 13

字 数: 220千字

版次印次: 2009年1月第1版 2009年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20.00元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

2008最青春文学小说排行

推荐主评委（按姓氏笔画排列）

王剑冰 《散文选刊》杂志主编

叶开 《收获》杂志编辑

甘以雯 《散文·海外版》杂志主编

孙吉军 湖南卫视制片人

刘三田 中央电视台栏目策划

李少君 《天涯》杂志主编

刘建东 《长城》杂志副主编

朴素 天涯社区网站管理员、人文情感社区主编

邱华栋 《人民文学》杂志编辑部主任

何凯旋 《小说林》《诗林》杂志副主编

杨晓升 《北京文学》杂志主编

何锐 《山花》杂志主编

娜仁琪琪格 《中国校园文学》执行主编

贾梦玮 《钟山》杂志副主编

唐朝晖 《青年文学》杂志编辑部主任

黄上路 《红豆》杂志副主编

黄亦鸣 《小溪流》杂志主编

龚湘海 《芙蓉》杂志主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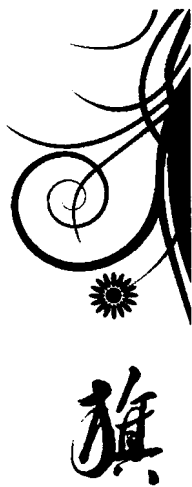
黄殿琴 北京电视台第7日制片人

韩旭 《大家》杂志副主编

彭洪武 《0086》杂志主编

旗





2008最青春文学小说排行

推荐评委（按姓氏笔画排列）

- 马 季 《长篇小说选刊》编辑部副主任
- 王小王 《作家》杂志编辑、青年作家
- 方 文 《中国作家》杂志编辑部主任
- 王志新 《长城》杂志编辑
- 石一峰 《当代》杂志编辑、作家
- 李兰玉 《青年文学》杂志编辑、青年作家
- 吕 伟 搜狐网站编辑、青年作家
- 邢 娜 《0086》杂志编辑、青年作家
- 李 浩 《长城》杂志编辑、青年作家
- 吕 晶 千龙网读书频道主管、青年作家
- 麦小麦 《花城》杂志编辑，青年作家
- 沙 言 《格言》杂志编辑、青年作家
- 张雨涵 新浪网站读书频道编辑、青年作家
- 杨 勇 腾讯网站读书频道编辑、青年作家
- 宋春华 《意林》杂志中旬刊执行主编
- 郭玉洁 《生活》杂志编辑主任
- 徐则臣 《人民文学》杂志编辑、青年作家
- 黄 沙 《小溪流》杂志编辑
- 章 颖 《北京文学》杂志编辑

1 贪欢/选自《小说界》2008年第2期

苏德

孟烨又一次觉得身体很轻，他没有欲望的冲动，也没有潮润的心思，只是身体仿佛飘悬了起来，他想俯视面前这个女人的面容，她的五官、神态和身体，都令人充满疑问……

11 庸俗让我们如此快乐/选自《青年文学》2008年第3期

春树

呵。天即将亮了。接吻的时候非常美妙。都像是不相信会接吻一样。要吻多少次，才能像这次一样吻得这么好？

23 不是我说你/选自《十月》2008年第4期

马小淘

她和他，被认为是一个整体。他是她与那段岁月的联系，是纤细的线牵扯着她毛茸茸亮晶晶的记忆。如果他和她结束了，她会再也不敢回去。

48 我想你是海/选自《萌芽》2008年第8期

徐璐

球馆之中端坐的陆希，眼睛追随着乒乓球，却灵魂出窍，整个的思维都在既抽象又具体地对自己做着审视和检讨。

64 镜子与刀/选自《大家》2008年第1期

徐则臣

白光在刀面上炸开来。穆鱼觉得自己如同突然活了过来，充满了不可名状的兴奋，他在楼顶跺起了脚，挥舞着两只胳膊，镜子里的光漫天飞舞，光消失在光里。

76 舅舅消失的黄昏1968/选自《青年文学》2008年第3期

郑小驴

思绪如水，四处流淌。天边大朵大朵的墨绿色云块堆积着，晚霞透过云边不遗余地地辉映着湖面，白马湖顿时镀上了层金边。

107 饥饿表演/选自《中国作家》2008年第2期

毕亮

赵卫国目睹眼前无数张笑脸，令他感到眩晕。他发现自己越来越轻，像一块花岗岩变成一根羽毛，上不挨天下不着地飘在空中。

117 南香/选自《十月》杂志2008年第4期

王小天

她的神情充满忧伤，那是我第一次在榆林寨看到真正的忧伤。我们榆林寨的女人没有忧伤……

123 街市/选自《山花》2008年第5期

甫跃辉

太阳砸在白铁皮屋顶上，屋顶静静地发出一片白亮亮的脆响。卫生所的围墙顶，树着蓝色的玻璃片，从不同角度反射着刺眼的阳光，射在赶集的人脸上。

134 九月/选自《作家》2008年第6期《五月女王》长篇节选

2008年7月由重庆出版社出版

颜歌

到处都是随便乱跑的孩子，洋溢着欢乐畅快的气氛，她想起她握着的父亲的手，此刻的昨天比它本身还要更好了。

145 红白来的狗/选自韩寒新浪博客2008-06-10《杂谈》

韩寒

等我自己活的不再像个流浪狗的时候，我想在上海办一个收养和供人领养流浪狗的地方，只要别亏损太多就行。

147 甜蜜的生活/选自2008年9月《青春》

朱婧

苏樱躺在他的怀里，睡得香甜，小巧的鼻翼微微翕动。他的额靠着她的额，他的手臂护着她的肩。

151 私人语言/选自《天涯》2008年05期

小饭

这种事情总有些奥妙，来自于种种钩心斗角和提防情绪。要时时防备一个生活在身边的人能让你永远憋心。

158 少女故事/选自《上海文学》2008年第5期短篇小说头条

李晔

方雯被眼前的阵势吓住了，她从来没有见过这副景象，一秒钟前还寂静无比的校园，顷刻间，人山人海。

172 回家/选自《长城》2008年第5期

王小王

木木，我最爱的女人；孩子，我和我最爱的人的亲生骨肉。这才是一个完整的家啊。没有他们，我在为谁拼搏啊？张剑锋想像着未来，有一种悲壮的幸福感。

贪欢

文/苏德

地铁像一条巨大蛔虫收拢了身体上的每一个伤口后，迅速被空气抽离。孟烨在恍惚的灯光下看见自己的脸映照在玻璃上，划过一道又一道黑暗。早晨八点零五分，他感觉手机在口袋里震动了一下，可因为身边的人实在太多，腾不出手来看。事实上，整节车厢里除了呼吸声、报站声和窗外“嗡嗡”而过的广告牌在显示着时间的流动外，一切仿佛都是僵滞的，所有人都沉默不语，也纹丝不动。

“孟烨！”有人突然拉了拉孟烨的西服下角，叫道。这才像一根尖锐的刺针，松动了静止的画面。孟烨收回放到窗外乌黑隧道里的目光，低下头看，是个和他差不多年纪的二十六七岁女人。奶黄色的灯光让她看上去很白，却一时想不起在哪见过她，但五官很熟悉。

“不认识我了？我是黄佳玲呀！”女人读出了孟烨眼神里的犹豫。“刚才我一时还没认出你呢。”她咯咯笑起来，眼睛很弯。

孟烨想起她来，黄佳玲，高中同学。他看见这种笑，就想起来了，只是比起高中时，她眼角边多了明显的细纹，像一把小剪刀。可二十六岁的细纹和三十六岁的皱纹不同，如果不笑，它们还是隐匿的。

“呦，你呀！”孟烨想放下抓着栏杆的手伸过去握，又觉得太正式，就半僵着，只好滑稽地努努嘴。“你现在在哪呢？”他问。话出口，才发现因为整节车厢太安静，所有人都将目光投向了他们。

“在BP公司呢，做审计师。”BP是城中最大的审计师事务所。孟烨想起高中毕业前，黄佳玲报的第一志愿就是财大，后来高考，放榜，同学们如被放手的风筝，随机地往各种方向而去，他们也就从此断了联系。刚进大学那会儿，孟烨还会定期去校友录看看，但后来有了大学同学，有了后来的人生和工作，高中的那三年就变得不再重要。他一向是随波逐流的，随着时间到哪是哪。

“你还记得谷淇不？上次我去香港遇到她了，她从美国回来了，说挺想你的呢。”黄佳玲似乎根本没在意车厢里的目光关注，说话声反倒放响了，她眼睛亮起来，有种莫名的兴奋。孟烨鼓努着嘴，不响。半天才挤出一句：“她还好吗？”声音很轻，是拼命地压低了。

“她现在可跟以前不一样了呢……”黄佳玲还想说点什么，但到站了。“我到了，我们公司就在香港新世界楼上，有空来找我喝咖啡。我知道你现在在来福士上班。呵呵！”说着，在人群里挤出一条缝隙来，两下就到了车门口。

车厢又裂开一条口子，疏散下一批人，再重新装进一些。黄佳玲没再说什么，临下车前回头看了一眼孟烨，说拜拜。车厢恢复了平静和凝固。孟烨却觉得胸口像被

塞了块棉花，憋闷。

一直到这天的中午，孟烨胸口的那块棉花还没拆去，忙完了手上的工作，他决定打开许久不去的校友录看看，这才发现上面其实热闹得很，七八个同学贴了结婚照，两三个连儿子女儿的满月照都有了。有人在留言板上唠叨说“在来福士楼下的大食代碰见孟烨了，这小子现在可是著名建筑公司的设计师了”，这大概就是黄佳玲对于孟烨近况的消息来源。

孟烨仔细地翻阅了留言，他看见黄佳玲贴的近照，国庆节去了香港，去了迪士尼，去了大屿山，还有一张她和谷淇在兰桂坊的合影。可他端详了半天，如果不是因为有照片批注，是如何都认不出谷淇来了。批注里，谷淇自己留了一个0085开头的电话号码，她现在在香港工作，职位是“经济分析师”。

下意识地，孟烨掏出手机来，想记下这个号码。这才发现早晨上地铁时收到的那条短信还没来得及看。短信是Hata发的，她问：今晚有空吗？他不在家。孟烨刚想回复，突然，桌上的电话响了，是部门总监的秘书，她让杰克去一下总监办公室，杰克就是孟烨。因为是英国人公司，每个人都得用英文名，方便老板记忆。

在总监办公室门口，孟烨遇上了另一组的托尼吴，他们打了个照面，却只是冷冷地看对方一眼，两个人的冷，都不是装的，反倒是冷目光一眼放出去后，又都有点想要缓和圆场的愿望，而不约而同地叫了彼此的英文名：杰克！托尼！再各顾各地从门口离开和进入。

谈话内容很简单，也明朗，是孟烨喜欢的英式公司的谈话。总监开门见山地告诉他，去英国培训的名额今年只有一个，经董事会讨论决定先给托尼了，鉴于你的工作表现也很优秀，所以现在决定让你去香港的东南亚分公司做两个星期的见习项目总监，累积累积经验。说完，从文件夹下抽出一张调令来，让他看看，没问题，明天就要全公司公布了。

孟烨恭敬地端起中英文对照的调令看了看，他也忍不住地瞄到了桌上的另一张纸，是宣布托尼吴去英国培训三个月的调令。三个月和半个月，英国和香港，托尼吴和他，高低就这样分出来了，虽然心有不甘，可他还是微笑着点点头，That's ok！他说。出总监办公室门口时，总监秘书叮嘱他可以先去行政部办订机票和酒店的手续，香港那边很缺人，所以三天后就要动身。

去行政部的路上，孟烨显得很神游，同事们大都在等待十二点半午饭时间的到来，电脑桌面上打开了一个个与工作无关的窗口，MSN、股票k线图、八卦新闻和交友网站等等，没有人注意到孟烨也没有人注意到之前的托尼吴，可在孟烨心里很清楚，明天以后，他和托尼就不再是公司青年建筑师里的翘楚一二了，托尼吴从此领军。

走进行政部办公室的门，孟烨一眼就看见了站在许如身后的托尼吴，他一只手搭在许如的肩膀上正说笑着。看见孟烨走进来，很自然地耸起肩膀来招呼了一声：杰克！反倒是许如，有些不自然地挪动了下身子，尴尬地挤出一个笑容，问：“来办去香港的手续对吗？我替你看过了，香港分公司附近有三家酒店是我们常订的，你



自己选好了。”说着，从桌面的文件纸里抽出一张来递给孟烨。这一两个月来，许如和托尼吴的关系渐渐浮上水面，可孟烨知道，女人不过是托尼吴和自己较劲的另一方面。

“时间到了，我们去吃饭吧。”托尼吴双手抓着许如的肩膀，如拔葱般将她从座位上提起来。“走吧。早吃完，我下午还得跟组里开预备会，要把去英国前剩下的工作交代一下！”对于这突如其来的举动，许如显然没防备，她僵着身体想回头对托尼吴说什么，却又忍住了。

“那你把行程和酒店名录看完后下午再跟我确认吧。”许如在托尼吴的搂抱推拉中，踉踉跄跄地出了行政办公室的门。她走后，孟烨感觉到了其他几个财务和后勤行政们从格子间里伸出来的目光。

是啊，就在几个月前，许如还是每天早晨替孟烨买早餐的那个姑娘，几个月后，她却成了托尼吴的女友。其实，对于许如这样的女孩，孟烨是有点喜欢的，他曾经也仔细想过有没有可能和她发展一下爱情。但爱情是什么呢？一个点，还是一条线？是瞬间里的爆发，还是细水长流的陪伴？他不明白。十年前，当他还是个高中生时，对于一个女孩有过一条线、细水长流的关注，当时他以为那就是爱情，可女孩最后一句话都没有留就走了。十年后，他又对另一个女人有过一个点、瞬间里的爆发，最初他也狐疑过这是不是爱情，可最后他们不过是在孤单和情欲里相互需索。所以，当许如直截了当问孟烨是不是喜欢自己的时候，孟烨怕了。他宁可单纯地享受暧昧，也不愿深入考虑要去确定恋爱关系，于是他说喜欢的，但是好像对妹妹的那种喜欢。

就这样，托尼吴在一次行政部和设计部的联谊聚餐后，成了许如的男朋友。他很得意于将全公司最乖巧温柔的女孩子追到了手，更重要的是，他知道之前很多人都看好孟烨和许如。在设计A组里，托尼吴有一句口头禅，有什么不可能的呢？有我就没有不可能！现在，每当孟烨看到托尼吴和许如在一起时，都能从他的眼神里读到这句话。

孟烨从许如的办公桌上找一支铅笔，在A4纸上画下半岛酒店的名字，他又写了几个字：烦订早机。正想离开，却看到一张镜框里的相片，是半年前大家去team building时拍的合影，那也是他第一次私下里和许如接触。就在那次team building后，许如养成了要替孟烨买早餐的习惯。看着相片里站在第二排的许如和最后一排的自己，孟烨觉得很惘然。现在不比读书时了，关于感情，再也没有那浅淡纯真的思念和守候。

爱或者不爱，是或者不是，像许如这样的单身女孩，都要的明明确确。暧昧，她们忌讳。可偏偏，孟烨给不了确定的答案，因为他常常连自己提出的问题都无法回答。

晚上七点，办公室才陆陆续续有了点鸟散归巢的意思。其实大家都只是在等待下班高峰的过去，和午饭前的光景一样，每个人都忙着自己的事，仿佛坐在这里只是为了给老板传达“我在加班”的讯息。同事们有心照不宣的默契，七点一过，才

有第一个人起身收拾桌面准备下班，可紧跟着，接二连三地，从海蓝色的格子间里就传出了各种电话对话声，比如“我们在哪吃饭呢？”“一号线三号口见？”……谁都在为离开公司后的自己找个目的地。

孟焯发了条短信给 Hata，和她确认见面的时间。他又从办公桌下取出公事包拉开一道暗格拉链，确认里面还有两枚杜蕾斯。再看了看电脑右下方的时间：七点十分。他也开始整理桌面了，将茶杯里的茶包丢掉以免发酵，将图纸和流程卡片拨开放好。还要做的事，是上洗手间。

在洗手间里，孟焯又碰见了托尼吴，他正滑稽地一只手小解一只手接电话。

“我还在公司加班呢。怎么了，想我了？晚上晚点我去瑜伽馆接你吧……”托尼吴刚想继续说些什么，突然发现身边多了个孟焯，便连忙打住：“唔，现在有点事，等会给你打过去。”说完便直接按断了电话。孟焯冲他点头示意，两人都是一副可有可无的相互关照模样。接着，托尼吴又延续着这种滑稽姿势给许如拨了电话，在一番故作的样子我后，约定两人七点半公司门口见，他们要去楼下的大食代吃晚饭，再到和平电影院看《色戒》。

孟焯皱着眉头低头洗手，他从镜子里看托尼吴的背影，这个人已经站在那小解了近十分钟。其实他并不想去探听他们的谈话内容，可听觉最无可选择。他也明白托尼吴打这个电话的用意。孟焯用力地甩了几下手，悠着步子走出洗手间，拐了弯才骂出一句：Fuck！

下班的时候，孟焯在公司前台处看见了许如，她正低头翻着一本杂志。孟焯并没有上前打招呼，他越过玻璃门径直按了电梯钮，自己出神地想，托尼吴晚上要去接的女人是谁呢？虽然这和他也没关系。

Hata 递给孟焯一只一次性纸杯，里面积了点水，可用于灭烟。孟焯以前不抽烟的，因为父亲就死于肺癌，为了让母亲和自己都长寿点，读书时候的孟焯一直都很珍惜身体。他过早地明白了生命对于男人的意义，也过早地体味了责任。现在，孟焯也不常抽烟，前年母亲告诉他决定改嫁时，他抽了，抽得很凶，和即将成为继父的男人面对面坐着，一句话都没有，只是抽烟，相互碰酒杯。那个男人他认识了很久，谈不上喜欢，也谈不上不喜欢，只是第二天醒来，孟焯觉得肩膀轻松了。整个人走路简直可以飞起来。

还有一个场合下，孟焯是必然要抽烟的。那就是和 Hata 做完爱后。Hata 说她老公不抽烟，所以家里并没有准备烟缸，每次她都用一次性纸杯盛了点水给孟焯做烟缸。但这一根事后烟，会让孟焯觉得很舒坦，他有时不自觉地出神，脑袋里一片空白，唯一能记起的，就是第一次和 Hata 做爱时的场景，也是在这里，她从浴室里裹着一件湿漉漉的浴袍走出来，头发湿黏得很。那一天，孟焯觉得就连空气里都充满了欲望的气味。他想侵入这个大自己十五岁的女人的身体，最后却被她带着去了另一个世界。那是二十岁刚出头的男孩还无法自己到达的世界。

Hata 点了几支香薰蜡烛来吸空气里的烟味，她做任何事情都很仔细而谨慎。孟焯觉得这几年，Hata 的确老了，她眼角开始有了藏匿不住的细纹，粉底下透着一



晕晕斑点,身体皮肤也变得容易干燥。至于那个奇妙的世界,他早已是收放自如。于是,和 Hata 做爱变得程式化,可他需要这个女人,不仅仅是生理,还有心理。六年的时间里,他已经习惯把很多情绪都向她释放,有时候,她只是安静地听着,像抚摸孩童般揉着他的头发,不说话;有时候,她也会给点自己的意见,但总以“没关系,慢慢来”为结尾。在孟烨看来,Hata 的人生观里,没有仓促两个字。这和她的做爱方式很像。

自从母亲改嫁后,孟烨逐渐有了点小癖好,比如抽烟、喝酒,以及和不同的女人上床。不过他从来从不向身边人下手。在公司里,他是有口皆碑的好人,对任何同事都彬彬有礼,实习生们也爱跟着他,因为他从不像托尼吴那样狂妄而带侵略性。可一到孤单的周末,孟烨就会去不同的酒吧寻找可上床的女孩,她们大都有新鲜而饱满的身体,来去自如,谁都不忌讳单纯情欲的过夜方式。

这种习惯一旦上瘾,孟烨也有些害怕了,他问过自己,什么是爱?这世上有性,可还有没有爱?却根本得不到答案。Hata 说等你上了年纪,就会有爱。年轻时候以为的爱,不过是欲望,想要得到,年纪大了,爱就是一种常态,它谁也夺不走,因为无欲而无求。关于这段话,孟烨一直都不是很明白。

闻着蜡烛的熏香,孟烨搂着 Hata,像个男人般。他们最早认识是在网上,谈了一年的网恋才深入到现实。Hata 的丈夫是个经常出差的生意人,常一去就是几个星期甚至几个月。现在孟烨觉得自己再也不可能用一年时间去贴近一个女人而不做任何身体上的行动,他更喜欢的方式是,先占有,或者说只是身体占有。所以,像许如这样的女孩,孟烨根本不知所措,他的恋爱水平还停留在十年前。

至于 Hata,最初和孟烨的交集,也不过因为寂寞,无边无际的寂寞。但任何情欲关系,如果保持着超过三个月,就不再单纯只是情欲了。六年前,Hata 发现丈夫在别的城市还有情人,可她没有捅破,为孩子为自己为生活维系着婚姻。一年前,女儿被送去英国读中学,她没有跟去,一是舍不得孟烨,二是不想家里住进另一个女人。她心里很明白,如果走了,那这个家就彻底名存实亡。可她还在努力保存着什么呢?

六年前,Hata 对自己无能为力改变的境遇感到沮丧,她发现只有面对孟烨时,这种无能为力感才会削弱,她变得强大起来,被需要着。六年后,Hata 依然还是无能为力的,对于韶华远去,她更为敏感,有时还会觉得现在的自己需要孟烨远强烈于他需要自己。

从 Hata 家出来时,已经是晚上十一点。快要入冬的秋夜让人愈发寒冷。在社区会所门前,孟烨又一次遇到了托尼吴,他正搂着一个女孩打开自己的车门。可这次两人同时愣了愣,谁都没打招呼。托尼吴将油门踩得飞快,孟烨则夹紧了公事包站到路边拦出租。

公事包的暗格里,已经空无一物。

第二天,许如按照孟烨的要求订了早机和半岛酒店,她拨分机通知孟烨来领机

票的时候,孟烨正试图给谷淇发短信。谷淇是孟烨十年前的初恋女友。那时候他们都才十七岁,高考前的某一天,孟烨收到谷淇通过黄佳玲传来的字条:晚上八点学校后车棚见。可那一天放学,孟烨回到家就发现母亲浑身滚烫晕倒在厨房的水斗边,他打电话求助于那个后来成为他继父的男人,两人合力将母亲送去了医院,等到安顿一切后,才记起谷淇字条上的约定。他飞快地跑出医院,用力地奔跑,没有手机的年代里,因为迟到而错过的约会比比皆是。最后,谷淇突然不来上课了,也不参加高考,她没有留给孟烨一句话,他打电话去她家也都是她姐姐接的,谷淇不在。每次孟烨得到的就是这四个字。

关于谷淇的传闻有很多,有人说她参加了美国高考,拿到当年唯一的一个数学满分而被哥伦比亚大学录取;也有人说她在留学网站上搭识了一个在美国的温州商人,以身体换取了出国留学的机会;还有人说她那天约孟烨,本想是在出国和高考间做选择……但这些,在孟烨心里,都成为了一个谜。很多次,他都会做梦梦见那个夜晚,他在梦里拼命地奔跑,却根本跑不过时间。其实他们的初恋局限于一些温婉字条的爱慕流露、放学回家的结伴同行和对于未来的热烈畅想,至于身体上的,仅有那么一次点到即止的接吻。孟烨记忆里的那个吻,是湿凉的,谷淇和他躲在一把伞下过马路,都还不敢肆无忌惮。一直以来,孟烨都以为谷淇人在美国,有一次去美国出差前,他还试图向人询问过谷淇的下落,可大家都说不知道。

也许如果不是因为在香港遇见了黄佳玲,谷淇也不会知道如今国内网络有个红火的校友录以便寻找失散的同学们。在各种联络科技日新月异的年代,只要想寻找,便不会再有杳无音讯的可能。你还好吗?我后天去香港。孟烨。孟烨斟酌着每个字,按下“发送”键。突然,面前的电话铃响了。

许如不仅要给他机票,还约他中午一起吃饭。她小心地加了一句,别告诉别人。谷淇没有回孟烨的短信。

许如在午饭时告诉孟烨,她决定要和托尼吴分手,因为心里还是喜欢着他。她也看不起托尼吴给董事会成员每个人写一封 E-mail 罗列自己近年优秀业绩的行径,“他这么做是奏效了,去成了英国,可我觉得恶心。”许如说。

“你真的只把我当妹妹吗?”她又问。

孟烨只是听着,唔嗯几句,不知道该如何表态。早些时候,他拒绝许如,是因为怕麻烦,毕竟同在一个公司,这恋爱如果谈坏了,不仅影响心情,还会影响声誉,老人们常说的“兔子不吃窝边草”是有道理在的。事情到了现在,是更麻烦了,如果许如要和托尼吴分手,和自己在一起,那流言蜚语还不传遍整个公司?那样的话,他又会处于什么样的角色?而自己和 Hata 的关系必须得断了吗?他舍得吗?一定要做这种取舍吗?

孟烨不愿意去想,也许暂时离开正是个有效的解决方法。

很快,孟烨就接到了托尼吴的问责电话,他说:“有人看见你和许如一起吃午饭了,你是不是说了什么,你真卑鄙。”对此,孟烨也没解释。走廊里贴出了他和托尼吴各自暂时调离现任职位的通知。



就这样,带着许如临走前问他的“你真的只把我当妹妹吗”和托尼吴赠予的“你真卑鄙”以及对于谷淇充满疑惑的想念,孟烨上了飞机。在飞机上,他认真地想了想许如说的话,还真有点后悔自己没写那样一封 E-mail,不然说不定现在坐在这个机舱里的人是托尼吴。

飞机落地后,孟烨立即收到了 Hata 的短信,平安抵达了吗?她问。孟烨回了一个字:是。然后两个人都沉默了。这种简明快捷的关问短信,是他们熟悉的方式。香港地面温度二十八度,孟烨在机场门口等车时还是忍不住又掏出手机来看了看谷淇的电话号码。

在孟烨的记忆里,谷淇还是那个留着长头发,说话轻声细气的女孩,当时她是文艺委员,每年学校有大型节目演出时,都会保留她的一支芭蕾独舞。和所有青春期的男孩一样,孟烨对这样文静的、留着长发的、还能用脚尖舒展身体的女孩魂牵梦绕。在一个夜自修后一起回家的路上,谷淇首先伸出了手,她低头咬紧下嘴唇停下脚步来不走了。路灯下,孟烨看得出她身体还在微微颤动,他们贴得很近,身上散发着一股淡香,那也是他第一次感觉到女孩的体香。那时候的孟烨身体已经很挺拔了,但他丝毫没觉察到自己外观上的优势,是后来翻出以前的旧相片给 Hata 看时,才从她嘴里获得了一点关于高中的自信。和女孩相比,男孩总显得对自己的外表漠不关心,孟烨回忆里当年的美好,都是关于谷淇的,而他觉得自己更像个佝偻行走的小矮人。因为父亲早逝,从小,孟烨的内心就很自卑,他发誓要把书读到最好,让母亲在开家长会时脸上光彩。也因为读书成绩好,孟烨做了十二年的学习委员。

可是,在谷淇消失后的很长一段时间里,孟烨都对读书提不起一点精神。好在那时他已经被学校保送去了同济读建筑,于是,在其他同学都埋头苦读,数着距离七月七日的倒数日子的时候,他只反复地在草稿纸上写着谷淇的名字。

现在她在哪呢?孟烨坐在出租车上出神地想。车子顺着山间的高速公路往市区开去,一些为了防止偷渡客而拦起的铁丝网清晰可见。其实当年孟烨对于谷淇要出国,也不是完全一点征兆都没发现。好几次,谷淇都问孟烨高三毕业后有什么打算:出国读书吧,学校里有几个出国留学的名额,美国、英国和澳洲,你想去哪?她问。但孟烨从不正面回答,他顶多说自己还没想清楚。按理,像孟烨这样的成绩,要拿到一张去国外读书的申请表并不困难,何况学费是由对方学校承担的,只要求他毕业后能留校工作三年。但最后,孟烨还是放弃了出国的念头,只选择了同济大学建筑系的推荐表。因为他不想留下母亲一个人在国内。隐约里,孟烨察觉到了和谷淇之间的疏远就是从自己放弃出国开始的。可他也无能为力。

东南亚分公司在尖沙咀的一间写字楼里。孟烨去报到的时候才恍然大悟为什么会派他来这里做见习项目总监,原来公司里的大部分人都去忙年底在香港召开的建筑博览会了,正缺人手,于是他就被当作一个廉价的劳动力输出了。

孟烨坐进自己的格子间,这里的桌面一尘不染,灯光也要明亮很多。第一天,他

就收到一摞图纸和合同，图纸标记规范有些不同，合同是英文的。这让他很吃力，连午饭都顾不上吃。下午三点的时候，他拎起电话筒，拨了个熟悉的号码，刚想说“送份红烧牛肉饭”，对面却传来一阵细软的粤语。哦，是在香港。他伸了个懒腰，靠到椅背上活动着颈骨，再打开面前的电脑，找到 MSN 的标记小人，登录，这是目前唯一能迅速和原来生活接轨的方式。

MSN 上的大部分人都显示忙碌，许如是第一个跳出来和他说话的。

到了？

嗯。

还习惯吗？

酒店不错。

呵呵。我可是按照项目总监级别给你订的哦。

……

许如并没有追问他临走前的问题，她看起来更像一个好朋友。

孟烨又点进了校友录，决定不再潜水，要露一露脸说几句话。于是，他恭喜了结婚的同学，又夸奖了新生宝宝们的可爱，最后，留下一句，我在香港出差。他希望谷淇能看见，至少黄佳玲能看见，如果她们还有联系，她一定会帮忙转告的。

这一天，孟烨一直忙到晚上九点才下班。让他觉得有些逼仄窒息的是，这间分公司里的人，都不爱下班，是真的不爱下班。除去那些忙博览会的同事外，其他人都以针秒计算的速度在自己的座位和会议室之间旋转，每个人似乎都和第一天上班的孟烨一样，有太多忙不完的事情要做，有太多弄不明白的单词要查。他们就连喝水声都显得铿锵有力，丝毫不敢怠慢。

原来上海人的忙，大部分都是做样子的，他们要自己看起来很忙，很有节奏感，可心还在笃悠悠地偷闲着，只是想尽办法使自己忙得让人看见。而香港人的忙，是真的忙，他们身体上的压力感与生俱来。于是，九点一过，准备下班的同事们开始互相召集，去蒲夜店。酒精是释放压力的最好催化剂。

孟烨没有和同事们去酒吧，他在路边的茶餐厅吃了一碗牛腩面后，给母亲打了个报平安的电话，又收到 Hata 的电话，她说我很想见你，连说了好几次，可因为背景声音嘈杂，孟烨始终听不清。入夜的尖沙咀街上依旧人潮不断，挂断了电话，他还保有点初来乍到的新鲜感，路过一间电影院，便进去看了一场《色戒》。孟烨觉得王佳芝从易先生的身体之下，到身体之上，时间的流转和体位的更变，也是他们互相抛却警惕松开防线的过程。他不由想起自己，想起和 Hata 的六年。男女之间，无论是钱财、身体还是感情，总得有人占上风，有人处下风，如果平衡了，那就只能变成朋友。

爱，和性爱一样，总是侵入与被侵入的结果。

站在电影院外的弥敦道上，孟烨停下来抽了根烟，他是在临街的二十四小时便利店里买的泰国烟，火机上有两个英文单词：free love——自由、爱。已过凌晨一点，他准备过了这个红绿灯，要回酒店了。道路两旁开始有了喝得晃悠悠的男女，他们相互搀扶或者搂抱，嬉笑或者沉默，停驻或者疾走，都和这夜色相衬到最好。



“杰克孟!”突然有人在背后大声叫道。“喔——!”还拖长了一个酒醉后的尾音。孟烨回过头去,是分公司里坐在自己对面的弗兰克,马来人,下班前招呼过孟烨一起去蒲夜店,为人很热情。远远地看,他正和七八个男女一起说笑着走来,都有了点醉意,走得踏路扶风,其中有一对已经搂抱在一起了。再走近一点,孟烨竟然看见了谷淇,她正红着脸将身体俯在一个男人的臂膀里。

“谷淇。”孟烨试探地叫她。她看起来和十年前全然不同,但因为有了校友录上的照片在心里打底,孟烨很确定这个已经将头发烫成大卷,描画了眼线,扑了闪粉的女人,就是谷淇。

五六米开外的谷淇穿一件反光银的披风,里面暗紫色的紧身T恤将胸口包裹得汹涌,她有气无力地抬起眼睛来看了一眼,有些酒醉的朦胧,又突然在目光里瞬间清醒。可很快,她干脆戏剧性地跳出身边男人的臂膀,伸出胳膊来挡在马路中央旋转,像跳舞般拦下一辆出租车,再一把扯过孟烨钻进了车,只留下一枚散落火光的烟蒂和错愕的众人。

“点解?”男人问弗兰克。

车子开出去没多久,谷淇就将脸整个埋进了孟烨的胸口,她脸很烫,睫毛是种的,弯翘而浓密,遮着一些闪粉一张一翕。孟烨伸出手去扶她,“谷淇”,他又叫了一声,却发现怀里的人已经哭了。一路上,孟烨根本来不及去思考,好几次他都想扶起谷淇的肩膀来看她,又都在她的恼怒呜咽声中罢休。

回到酒店的时候,已经是凌晨两点,车子在尖沙咀和中环之间跑了个来回,谷淇说不清她自己住哪,孟烨只好把她带回来。因为谷淇的醉态百出,大堂的夜班经理向孟烨要求出示房卡。一些晚归的客人,也都把目光集中向了这对男女。恍惚里,孟烨似乎看见一个熟悉的身影,他还来不及回头仔细看,谷淇就狠狠地从手包里掏出了一本美国护照朝经理丢过去。

“我系美国人来辄!”说完,捧着孟烨的脸一口亲下去,往电梯间方向挪去。

整晚,孟烨都很清醒,他觉得自己抵达香港后的兴奋也许就是为了维持这晚的清醒。谷淇吐了三次,瘫坐在浴室的地板上,头靠着浴缸。好几次,她都试图从孟烨的身体上索取依靠和激情,可孟烨只想好好地跟她说会话。他用毛巾给谷淇擦脸,一次。两次,三次,谷淇就索性支撑起身体将整个脑袋都伸进洗脸盆。她开冷水冲自己的头,发出呜咽的叫声。

这叫声让孟烨很心痛。

最后,谷淇终于安静平躺在床上,她擦干净了脸,借着酒劲脱光了衣服。嘴里喃喃自语的,是英文。孟烨坐在一旁望着她,觉得很生疏,他试图在记忆里寻找十年前的影子,但那影子和面前人,是如何都重叠不了了。谷淇的乳房圆实饱满,身体像一道白光在黑暗的房间内射出很多暧昧的讯息。偏是在这一刻,两人的那个伞下接吻,在孟烨心里留下过的青涩萌动,瞬间荡然无存。十年改变了什么呢?也许什么都没变,他们只是都长大了。

身体的成长，让情欲占得了上风，可一旦当它面对情结时，却灰飞烟灭。

如果谷淇曾经是孟烨心里永远的一个情结、情怀和心结，那么此刻，她用毫无意识的酒醉和赤裸的身体，打散了一切。

孟烨又一次觉得身体很轻，他没有欲望的冲动，也没有潮润的心思，只是身体仿佛飘悬了起来。他想俯视面前这个女人的面容，她的五官、神态和身体，都令人充满疑问。她真的是谷淇吗？如果捡拾起的护照上是另外一个名字，那该有多好。

突然，孟烨的手机响了。是 Hata 的短信，她问：睡了吗？你在做什么？他刚想回，谷淇一个翻身，又将脸贴进了他的身体。“孟烨。”她叫了一句，然后伸出温热辛辣的舌头来挑逗，身体上散发的不再是少女的体香，而是酒精气味，粗杂疲惫的酒精气。

孟烨伸出手去揽谷淇的腰，抚摸她的身体，她已经不再是谷淇，而只像很多个夜场里被自己带回家的女孩，即刻的一晌贪欢。

第二天，孟烨醒来的时候，谷淇已经走了。她清除了前夜留下的所有痕迹，像一个梦般消逝。孟烨觉得只有那一声“孟烨”，至少证明了他自己的存在。

后来，孟烨听弗兰克说，因为爱玩和敢玩，S 投资银行的谷淇，在香港白领的夜店圈里，几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每晚，蒲夜店的人们总能在兰桂坊的某间酒吧里看到她和不同的男人坐在酒桌前，但到了白天，她穿铅笔裙利索地走在中环的大街上，又是另一副模样。前不久，谷淇还参加了香港小姐的选拔，但因为整容嫌疑而被迫退出。那以后，很多男人更对她的身体充满了好奇。

孟烨试图给谷淇打电话，可手机始终都无人接听。

Hata 也不再回他的电话和短信。只有许如，一如既往地 from MSN 上跳出一个小人来说话。

两个星期后，孟烨的见习期结束，并获得了三天的假期。许如飞到香港，她在香港机场给孟烨打电话，用一句俏皮的粤语说，我极挂住你。也是连说了好几遍，最后用几乎吼叫的方式才让孟烨听清。

“你在哪呢？”孟烨想起一周前 Hata 的那个电话。

“香港机场，等出租，风大，飞机飞得真低。”许如说。

(选自《小说界》2008 年 2 期)

苏德，八〇后作家，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十四岁起于报纸杂志发表文章，十六岁毕业于第一届中国作协鲁迅文学院少年作家班。已出版《沿着我荒凉的颊》《次马路上我要说故事》《钢轨上的爱情》《赎》等书。现居上海，专职写作。

